大路口镇预防溺水工作方案

各村党总支、村民委员会、镇直相关单位：

暑假在即，气温高升，溺水事故进入多发期。为切实做好预防中小学生溺水工作，保障广大中小学生生命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村职责

（一）建立台账

1.对辖区内沟塘、河流、取土坑塘等水域开展全面摸底排查，明确辖区所有水体责任主体、包保人和包保责任，填报《大路口镇水域权属主体、看管责任人、水域安全隐患排查统计表》，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2.实行清单化、闭环化管理，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台帐，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完成时限。

（二）落实包保

1.按照“属地管理、地方负责”的原则，村书记亲自抓，村相关负责人具体落实，在本辖区内实行村、组包保责任制。

2.村委会要全面摸清农村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单亲家庭、重组家庭等特殊情况学生，形成预防溺水工作重点人群台账，对无监护能力或监护能力较弱的祖辈监护人要重点予以关注，包保到人，加强走访帮扶，协助做好家庭监护。

3.村组干部、公益岗、志愿者要包到具体水域，形成AB岗，建立人员包保水域台帐，配备救生圈、救生绳、救生竹竿等救生设施。

（三）加强巡查

1.负责水域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每处水域配备一副宣传标语、一套简易救生设施以及公示牌，查清所属水域安全隐患。

2.加强水域日夜巡查，重要时期、重点时段，以及易发溺水事故的区域，要加大巡查频次，及时阻止青少年儿童私自下水，并建立巡查台帐。

（四）宣传教育

1.要在村、街道人员密集场所、主要路口、超市门口、

水域显著位置，张贴、悬挂防溺水安全宣传标语。

2.利用乡村大喇叭和巡逻车每天循环播放防溺水安全

提醒和防溺水童谣。

3.落实关爱帮扶措施，经常提醒监护人履行监护责任。

（五）应急救援

要组建有游泳技能人员组成的应急救援巡查队伍，人员

3-5 人，配备防溺水巡逻救援专车，配齐各类救援器材，加

强技能培训，公布救援人员的联系方式；每组要安排 2-3 名

救援人员；24 小时轮流值班，一旦接到救援报告，要争分夺秒开展施救并参与处置事故善后工作。

二、镇各成员单位责任任务清单

1.镇派出所要组织指导中小学生溺水事故调查工作。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一旦发生事故，积极帮助救援，并协调处置有关突发事故。

2.镇卫生院要配合学校做好预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在学校、各村开展急救知识和技能培训，帮助学生、群众学习和掌握正确的救护常识，要及时组织对溺水事故的救援，积极配合当地学校开展面向家长和青少年儿童的预防溺水知识讲座，普及溺水紧急处理常识。

3.镇水利站要加强对管理权限内水体的安全监督管理。各类水库应按照属地管理和分级负责原则，建立健全管理机制，按要求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加强巡查管理工作。

4.镇自然资源和规划所、住建所要加强对辖区内取土、取石等场所的安全管理，督促有关村对遗留的坑、洼、塘等进行回填或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

5.镇宣传办要配合学校加强学生游泳安全和防溺水公益广告宣传及警示教育，宣传溺水的危害性及相关自救知识，提醒家长关注孩子防溺水和游泳安全，营造良好的预防中小学生溺水社会氛围。在溺水易发时期，加强对防溺水工作宣传报道，增加宣传频次，强化防范意识，坚持正面引导，营造防溺水工作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6.民政所要充分发挥统筹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职责，通过完善关爱服务体系，健全救助保护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防溺水安全教育，增强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意识。

 7.中心校、城南中学、育才学校要成立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防溺水工作方案，不定期召开防溺水专题会议，研究、安排和部署防溺水工作。要制定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学生在校管理，严格执行学生在校期间封闭化管理和学生考勤制度，严防学生在校期间逃课私自下水游泳要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组织开展以“珍爱生命，预防溺水”为主题的防溺水官传教育课。坚持“1530”安全教育提醒模式利用每天放学前1分钟，周末放学前 5分钟，节假日放假前 30分钟，对学生进行安全警示教育，坚持双休日、假期防溺水提醒，形成防溺水警示教育常态化工作机制。通过上一堂防溺水安全教育课、观看一次防溺水警示教育片、组织一次防溺水知识竞赛、召开一次防溺水家长会、开展一次防溺水家访、推送一系列防溺水安全提醒及“万师访万家”家访专题活动等形式向学生及家长深入宣传防溺水知识，提醒家长(监护人) 落实校外安全的监护主体责任，熟知“六不一会”和“四知”内容。要重点关注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单亲家庭子女等特殊群体，建立台账，落实帮扶关爱措施。要印发《致家长的一封信》，做好签字回执和留档保存工作。

三、水域包保人员职责

**（一）人员选派。**动员离水域近的党员、贫困户、低保户、公益岗、群众代表、乡贤、志愿者、学生家长等参与。

**（二）基本条件。**身体健康，会游泳，具有一定的急救知识和救援技能，熟知救援电话和报警电话。

**（三）配备设施。**要有电瓶车或其他交通工具，带（水塘看护）红袖章，配备口哨、救生圈、救生衣。

**（四）看管方式。**一般水域一塘不少于 2 人，重点危险水域要安排多人包保，AB 岗轮流值班，24 小时不间断值班巡查，及时阻止青少年儿童私自下水。重点时段（中午十一点至下午两点，傍晚时分）要死看硬守。

**（五）看管职责。**一是要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二是值班期间要在岗在位，不脱岗，有事要给村干部请假，安排别人顶岗；三是要保护好水域的救生设施；四是要当好义务宣传员，劝阻和教育未成年人珍爱生命、远离水源。

四、督导组责任清单

**（一）加强工作督促指导。**督导组对各村防溺水工作进行现场监督和指导。调查了解防溺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及防溺水设施缺失情况；了解村、镇直单位防控的情况；对督查指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

**（二）广泛宣传。**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向各村、镇直各单位开展中小学生防溺水工作的宣传，使广大群众全面知晓中小学生防溺水工作。

**（三）强化组织协调。**完善信息沟通机制，各村、镇直单位务必保持信息畅通，将收到的信息情况及时报送镇督导组。镇督导组会同镇纪委将及时通报中小学生防溺水工作督导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要求。

**（四）严肃问责追责。**对落实中小学生防溺水工作不力、工作纪律松弛涣散的单位，严格追究相关领导干部的责任。涉嫌渎职的，依纪依法处理。

四、包村干部职责

各包村干部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排查巡查，筑牢安全屏障，切实履行包保职责，排查包保村预防溺水设施缺失情况，安排全天不间断对辖区内河道、水库、塘坝等溺水事故易发地段进行巡查，确保警示牌、横幅、救生设施放置到位，发现水边逗留及钓鱼人员及时提醒远离，全面筑牢防溺水安全防线。

五、应急处置

发生溺水事故的，各单位要在第一时间启动相应的应急处理预案，统一领导，及时动员并组织救援和事故调查、开展责任认定及善后处理。

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预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应急预案、加强水域汪塘巡逻，一旦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及时启动预案，做好施救和善后处理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对因管理不善、工作不到位造成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发生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纪严肃处理。